海口市科技创新创业平台绩效考核办法

为规范执行《海口市科技创新创业平台管理办法》(海科工信法规字〔2020〕1号)中平台绩效考核工作，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绩效考核办法。

一、绩效考核原则

（一）目标和导向性原则。以提升完善各科技创新创业平台服务功能和水平，促进建立新型市场化可持续发展模式，培育高成长性的科技型企业和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为目标，以加强创新创业孵化环境和激发创新创业活力为导向。

（二）科学和客观性原则。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平台的综合服务能力、整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状况进行客观考核评价。

（三）公平和公正性原则。依据各平台报送的考核基础数据和报告，通过定量分析和专家实地核审方式实施考核。

通过实施绩效考核，总结发现并推建设发展的好模式、好机制，不断完善各平台的服务功能，提升我市科技创新创业的整体能力和水平。

二、绩效考核组织实施

（一）绩效考核对象为已备案的市级科技创新创业平台（为避免重复考核已认定为省级和国家级的平台只报相关数据材料，不直接参加市级考核）。

（二）绩效考核由局委托专业机构或业务科室联合各区科工信局一起组织专家按照本办法实施。

三、绩效考核指标

绩效考核采取实地考察量化评分方式实施。量化评分指标主要包括平台服务能力、服务绩效、社会贡献、品牌建设和荣誉成绩等5方面内容。具体考核指标权重见附件1-3。

四、绩效考核结果及应用

（一）考核结果分为优秀（90分以上）、良好（80-89分）、合格（60-79分）、不合格（60分以下）四个等级，原则上优秀平台数量不超过总数的30%。考核结果经局务会审定后，对外发布。

（二）对绩效考核成绩优、良的单位给予表彰并给予一定资金奖励（奖励按科技创新政策具体条款实施）；对绩效考核不合格的单位给予指导整改；对连续两年绩效考核均不合格的单位，取消其市级平台资格。

（三）对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提供考核材料或提供虚假考核材料的单位，取消其考核资格按不合格处理。无故不参加考核的，取消其市级平台资格。

附件1：海口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绩效考核指标

 2：海口市众创空间绩效考核指标

 3：海口市星创天地绩效考核指标

附件1： 海口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绩效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名 称** |  |  |
| **一级指 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估标准** | **得分** |
| **服务能力（20）** | 孵化器运营管理团队服务能力 | 4 | 5名及以上2分；具有相应专业服务能力2分 |  |
| 创业导师及开展导师辅导情况 | 4 | 5名及以上2分；导师开展有效辅导活动2分 |  |
| 孵化基金运行情况 | 3 | 自有或引入投资100万以上基金2分；考核年度有投融资案例每个1分，满分3； |  |
| 引入或合作的中介服务机构情况 | 4 | 工商注册财税、知识产权、人力资源、法律咨询等服务机构每有一项1分，满分4分 |  |
| 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情况 | 5 | 10场3分，超过10场每增加2场1分，满分5分 |  |
| **服务绩效（60）** | 考核期间新增在孵企业（团队）数量 | 10 | 每增加1家得1分；新增10家及以上得满分 |  |
| 考核期间毕业企业数 | 8 | 1家得2分；满分8分 |  |
| 考核期间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专精特新类）数量 | 8 | 每申报1家得1分；每认定成功1家得3分，满分8分 |  |
| 考核期间新增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 | 6 | 每申报2家得1分；每认定成功1家得2分，满分6分 |  |
| 考核期间组织参加创新创业各类大赛情况 | 10 | 每组织报名成功2家得1分；每获得参赛奖励一次得2分，满分10分 |  |
| 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 8 | 发明专利1个2分，实用新型1个1分，软著专利1个0.5分 |  |
| 获得投融资企业团队情况 | 5 | 获得投融资案例1个2分，满分5 |  |
| 特色孵化服务案例 | 5 | 1个得2分，满分5分 |  |
| **社会贡献** **（10）** | 年度运营情况：孵化器本身和入驻企业的纳税与解决就业 | 5 | 纳税10-50万元以下2分，50-100万元3分，100-200万元4分，200万元以上5分 |  |
| 5 | 就业30-50人2分，50-100人元3分，100-150人4分，150人以上5分 |  |
| **品牌建设（10）** | 开展特色服务工作 | 5 | 有开展特色创新创业服务工作2分，典型服务案例每个1分 |  |
| 规范管理、完善统计上报各类信息情况 | 5 | 建立较完整的信息等统计系统3分，及时配合各级信息填报2分 |  |
| **获得荣誉****（10）** | 本年度获得各级创新创业资质与奖励情况 | 10 | 国家级每个5分，省级3分，市级2分 |  |
| **专家签名** |  |

附件2： 海口市众创空间绩效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名 称** |  |  |
| **一级指 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估标准** | **得分** |
| **服务能力（20）** | 运营管理团队服务能力 | 4 | 5名及以上2分；具有相应专业服务能力2分 |  |
| 创业导师及开展导师辅导情况 | 4 | 5名及以上2分；导师开展有效辅导活动2分 |  |
| 孵化基金运行情况 | 3 | 自有或引入投资100万以上基金2分；考核年度有投融资案例每个1分，满分3； |  |
| 引入或合作的中介服务机构情况 | 4 | 工商注册财税、知识产权、人力资源、法律咨询等服务机构每有一项1分，满分4分 |  |
| 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情况 | 5 | 10场3分，超过10场每增加2场1分，满分5分 |  |
| **服务绩效（60）** | 考核期间新增在孵企业（团队）数量 | 10 | 每增加1家得1分；新增10家及以上得满分 |  |
| 考核期间毕业企业数 | 8 | 1家得2分；满分8分 |  |
| 考核期间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专精特新类）数量 | 8 | 每申报1家得1分；每认定成功1家得3分，满分8分 |  |
| 考核期间新增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 | 6 | 每申报2家得1分；每认定成功1家得2分，满分6分 |  |
| 考核期间组织参加创新创业各类大赛情况 | 10 | 每组织报名成功2家得1分；每获得参赛奖励一次得2分，满分10分 |  |
| 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 8 | 发明专利1个2分，实用新型1个1分，软著专利1个0.5分 |  |
| 获得投融资企业团队情况 | 5 | 获得投融资案例1个2分，满分5 |  |
| 特色孵化服务案例 | 5 | 1个得2分，满分5分 |  |
| **社会贡献** **（10）** | 年度运营情况：众创空间本身和入驻企业的纳税与解决就业 | 5 | 纳税10-50万元以下2分，50-100万元3分，100-200万元4分，200万元以上5分 |  |
| 5 | 就业30-50人2分，50-80人元3分，80-100人4分，100人以上5分 |  |
| **品牌建设（10）** | 开展特色服务工作 | 5 | 有开展特色创新创业服务工作2分，典型服务案例每个1分 |  |
| 规范管理、完善统计上报各类信息情况 | 5 | 建立较完整的信息等统计系统3分，及时配合各级信息填报2分 |  |
| **获得荣誉****（10）** | 本年度获得各级创新创业资质与奖励情况 | 10 | 国家级每个5分，省级3分，市级2分 |  |
| **专家签名** |  |

附件3： 海口市星创天地绩效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名称** |  |  |
| **一级指 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估标准** | **得分** |
| **服务能力（30）** | 可自主支配场地情况 | 5 | 办公室区200平方米以上（2分）；有100亩以上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2分）；场地稳定性（1分） |  |
| 专业运营管理服务能力 | 2 | 3名及以上2分；每少1名减1分 |  |
| 创业导师及开展导师辅导情况 | 3 | 3名及以上1分；导师辅导情况2分 |  |
| 孵化基金运行情况 | 4 | 有自建或合建投资基金2分；每获得投融资案例1个1分，满分2分； |  |
| “互联网+”网络电商平台等服务情况 | 10 | 有门户网站2分，微信公众号2分，有电商平台2分；提供行业动态、教育培训、产品展示、资源对接等服务4分； |  |
| 开展相关创新创业活动情况 | 6 | 4场以下不得分，4场以上每场得1分 |  |
| **服务绩效（40）** | 年度新增在孵企业（团队）数量 | 10 | 每增加1家得2分；满分10分； |  |
| 年度新增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 | 5 | 每增加1家得1分； |  |
| 年度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5 | 每增加1家得2分，满分5分； |  |
| 当年毕业企业数 | 5 | 每毕业一家2分，满分5分； |  |
| 年度组织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大赛活动企业数 | 5 | 每参加一家2分，满分5分； |  |
| 帮助获得投融资企业情况 | 4 | 每获得投融资企业一家得2分； |  |
| 年度运营建设情况 | 6 | 有纳税3分，纳税每增加10万元2分 |  |
| **社会贡献** **（20）** | 帮助合作社、农户增收情况 | 10 | 增收30万元以下2分；30万元以上，每增收10万元1分满分10分； |  |
| 解决就业和帮助乡村扶贫、振兴情况 | 10 | 解决就业20人2分，20人以上每增加10人2分，满分10分； |  |
| **品牌建设（10）** | 开展特色服务工作 | 5 | 有开展特色创新创业服务工作2分，典型服务案例每个1分； |  |
| 规范管理、完善统计上报各类信息情况 | 5 | 建立较完整的信息等统计系统3分，及时配合各级信息填报2分； |  |
| **获得荣誉****（10）** | 本年度获得各级创新创业资质与奖励情况 | 10 | 国家级每个5分，省级3分，市级2分 |  |
| **专家签名** |  |